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寶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WERLEADER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寶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1006號深圳國際創新中心C座11樓大會議室召開及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是否作出修訂)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深圳中青寶互動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中青寶」)就本公司向中青寶出售深圳市寶騰互聯科技有限公司(「寶騰互聯」)的全部股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訂立的有條件協議(「該協議」，其副本將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及與之有關之所有交易；
- (b)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及寶騰互聯就向寶騰互聯轉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寶騰互聯外)名下的深圳互聯網數據中心業務之資產、權利、權益及責任，向本公司轉讓寶騰互聯名下的內容分發網絡業務之資產、權利、權益及責任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的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其副本將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及與之有關之所有交易；

- (c)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及中青寶就倘宝騰互聯未能達至擔保之利潤及就宝騰互聯的資產減值本公司須向中青寶作出之補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訂立的利潤擔保補償協議(「**利潤擔保補償協議**」，其副本將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及與之有關之所有交易；
- (d)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李瑞杰先生、張雲霞女士、深圳市宝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速必拓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就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向中青寶作出之不競爭承諾(「**承諾**」，其副本將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及與之有關之所有交易；及
- (e)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代表本公司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以及採取董事酌情認為就落實或有關該協議、資產轉讓協議、利潤擔保補償協議、承諾及其項下擬進行任何交易而言屬必需、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有關措施，包括同意及作出該協議、資產轉讓協議、利潤擔保補償協議和承諾的修改、修訂或豁免。」

特別決議案

- (2) 「**動議**基於擴大大公司現有業務範圍，以反映本公司當前業務狀況及業務發展，對本公司章程作出之相應修訂(包括由本公司股東授權董事對章程作出進一步修訂(如有))，現納入本公司章程(「**現有章程**」)。有關章程擬修訂詳情如下：

刪除現有章程第12條全文並以下文代替：

公司的經營範圍以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項目為準。

公司的經營範圍包括：計算機軟、硬件、接口設備及配件的開發、生產和銷售；銷售自產產品；進出口業務(按深貿進准字第[2001]0490號文執行)；房屋租賃及物業服務。

公司可根據國內外市場的變化、國內外業務的需求和公司自身的發展能力，經公司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並報國家有關主管部門批准，適時調整公司的經營範圍或投資方向、方法等。」

承董事會命
寶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雲霞

中國，深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可委任一位或以上之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2. 經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之前24小時，親身或以郵遞方式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地址(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授權之人士簽署，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所述之相同時間，提交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3.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應填妥隨附之回條，並親身或以郵遞方式，最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或以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地址(就內資股股東而言)。詳情見回條之說明。
4. 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
5.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檔。
6. 臨時股東大會預期將持續兩小時。出席大會之本公司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自付旅費及住宿費。
7.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如下：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中路電子科技大廈C座43層43A

電話：(86-755) 8328 7692

傳真：(86-755) 8327 3387

郵編：518031

連絡人：董衛屏先生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雲霞女士、董衛屏先生及馬竹茂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李瑞傑先生、孫偉先生及許岳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白俊先生、郭萬達博士及陳紹源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之日起于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留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powerleader.com.cn。

* 僅供識別